

筑牢法治“压舱石” 守护鄜州“烟火气”

——富县公安局以“四个坚持”将公平正义送到群众心坎上

刘海峰 通讯员 乔爱琴

在延安这片红色热土上,平安是最温暖的底色。近年来,富县公安局将“法治”二字深植于心,不仅追求“破大案”,更着力于“办好案”。该局创新提出“抓法治就是抓业务、抓队伍、抓全局、抓现代化”的工作理念,通过夯实“四个坚持”,让执法办案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公平感显著提升。

坚持“头雁领航”:关键少数带头,办案不公由群众监督

法治建设成效如何,关键看“领头雁”。在富县,公安局党委将法治工作作为“一号工程”来抓。局长担任总负责人,定期邀请检察院、法院专家对疑难案件进行“会诊”。

最让办案民警上心的是:遇重大复杂警情,所长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这不仅要求更严,更是对

群众负责——案件办理是否快捷、公正,直接与领导干部的考核评价挂钩。每年年底,所有所队长向局党委“述法”,将全年所办案件公开接受评议。这种“领导带头、层层负责”的机制,使法治不再是口号,而是硬性标准。

坚持“六率导航”:为案件加分,让公平正义可感可及

群众最关心什么?案件能否侦破?破案后能否顺利起诉?判决后能否执行到位?

富县公安局创新推出“六率”考评体系(涵盖优秀率、结案率、破案率等关键指标),如同为每个案件装上了“导航仪”。法制部门每月对办结案件进行“体检”,重点盯住三个环节:

一是杜绝“抽屉案”——绝不允许案件立而不查、久拖不决。
二是倒逼“铁案”——案件优秀率

须超过60%,如出现不合格案件或行政诉讼败诉,单位年终考核实行“一票否决”。

三是全程“留痕”——从涉案财物登记到酒精检测数据,每个细节均有据可查。

简言之,“谁办案谁负责,谁出错谁担责”。该机制运行以来,富县公安局行政案件结案率、刑事案件破案率显著提升,群众报案真正实现“件件有着落”。

坚持“淬火练兵”:将每起案件办成“铁案”

打铁必须自身硬。为提升民警执法能力,富县公安局掀起“法律大练兵”热潮。“四个一”成为标配:每月一次法律考试、每季一次专家授课、每年一次知识竞赛、每案一次复盘总结。更值得一提的是,该局设立“积案

清理月”(每年12月至次年1月),集中力量清理历史积案。对在逃人员、行政漏处人员,逐人梳理、逐案攻坚。民警们常说:“现在不学习真不行,法律程序错一个标点,案件就可能被退回。”正是这种近乎严苛的自我要求,让“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刻进每位民警的骨子里。

坚持“制度管人”:10项硬规矩,织密执法“安全网”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富县公安局针对执法中易出问题的环节,一口气出台10项刚性制度,如《日巡查周通报月考评》《三个全程》《公检会商制度》等。

这些制度解决了基层民警的难题:“干什么、怎么干、干到什么程度”全部明确规范。每天有专人网上巡查警情录入,每周全局通报执法问题,每月考评案件质量。督察部门不定期“飞检”办案区、涉案财物库,确保执法过程全程在“聚光灯下运行”。

取他山之石 琢己身之玉

甘泉公安深化学用结合筑牢未成年人安全防线

运行机制、校园安全联防联控、法治宣教常态化开展及困境未成年人帮扶等核心工作,认真学习台账规范化管理、警校协同联动、源头风险防控等务实举措,全面汲取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做法,为我县优化“金盾护苗”工作理清了思路、明确了方向。

培训会上,参会民辅警结合赴延长学习心得,逐一交流感悟、查摆不足,立足甘泉公安工作实际,深入研讨工作优化路径。

会议指出,自“金盾护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甘泉县公安局始终坚持“护苗就是护未来”的工作理念,创新推行“四抓四促”工作法,构建起公安

主导、部门协同、家校联动、社会参与的护苗工作格局。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在全县中小学、各派出所设立护苗工作站,选派民警担任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覆盖师生万余人;聚焦校园及周边安全,设立“护学岗”,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净化校园周边治安环境;搭建“警察叔叔信箱”等沟通渠道,建立未成年人帮教台账,做实做细对轻微违法未成年人的警示教育 and 跟踪回访工作,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

会议要求,要充分转化赴延长学习成果,将先进经验与甘泉实际紧密

结合,进一步压实责任、细化举措,全力推动“金盾护苗”工作提质增效。一要强化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始终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健全完善长效机制,确保各项护苗举措落地见效;二要深化警校联动,凝聚共治合力,持续加强与教育部门、学校的协作,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研判,织密校园安全防护网络;三要创新宣教方式,提升法治素养,依托法治副校长、普法小课堂等载体,运用鲜活案例开展精准普法,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法治观念;四要严抓隐患整治,净化成长环境,持续加大校园周边治安、交通秩序整治力度,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全力守护未成年人平安成长。

打通“堵心路” 架起“连心桥”

吴起法院联动执行成功化解一起相邻通行纠纷

上设置障碍。因被执行人未按判决履行义务,2022年11月15日,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同年12月12日,吴起法院作出(2022)陕0626执1138号执行裁定书,被执行人吴某斌同意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将道路加宽,并保持通行畅通,同时绘制坐标图予以固定。此后,涉案道路有效通行宽度进一步缩小。2025年7月,因洪水导致道路塌方,通行条件再度恶化,双方矛盾再次激化。

2025年9月22日,申请执行人吴某湖再次将吴某斌诉至吴起县人民法

院。同年12月24日,法院作出判决:判令被执行人吴某斌停止对申请执行人及某庄村共同通行道路的侵占行为,并清除道路范围内影响通行的杂物和设施。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仍未履行义务,申请执行人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受理该执行案件后,鉴于双方积怨较深、沟通协调难度大,执行法官就案件详情及进展情况专题向院党组汇报。院党组高度重视,多次联合乡政府、村委会实地查看,并耐心劝导被执行人配合执行,但均未能取得效果。为维护司法权威、实质化解矛盾,吴起

法院决定启动执行联动机制。

4月24日,吴起法院邀请县人大代表、县纪委监委代表、铁边城镇政府干部,以及新寨社区新寨村村支书、村民小组组长、驻村干部等多方力量,共同前往执行现场。在多方见证和共同努力下,执行干警现场明确执行方案,并向被执行人郑重告知:拒不执行将依法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妻子均同意按现有方案执行。最终,在执行干警与乡政府包村干部的协力工作下,被执行人配合清除了阻碍通行的杂物和设施,道路恢复畅通。本案现已执行完毕。

从“脱薄之变”到“实干之变”

——一名基层法院干警的再思考

梁懿

办理一起相邻权纠纷,双方因宅基地界邻争执多年。以往我们或许会依据证据规则作出裁判。但这一次,我们三次到现场勘验,邀请村干部和乡贤参与调解,最终在争议地块上划出了双方都能接受的界限,避免了一起信访案件的产生。看着当事人握手言和的那一刻,我真正理解了什么是“把法庭开进田间地头”,什么是实质性地化解矛盾。

变“过场审理、一判了之、不服就诉”为“四化”化解、调解结合、释法息诉,案结事了。这个“变”字背后,是对“案结”和“事了”关系的重新认识。判决不是终点,实质化解矛盾才是目标。我们现在要求每个案件都要有调解方案,即使调解不成,也要把释法说理贯穿始终。一个案子判了,当事人不服气,那就是没有真正“了事”。这种理念的转变,让我们从单纯追求结案率,转向追求实质化解矛盾。

从形式转变到实干为本

“十二个变”提出后,我最深的感受是:说“变”容易,真“变”难;形式“变”容易,实质“变”难。真心要做到变“粗放管理”为“精细管理”,不是开个会、发个文就算变了,而是要建立一套从立案到归档、从事务落实到政务保障的全链条精细化管理机制。我院现在推行的节点管控制度,把每个案件分解为若干个关键节点,明确责任

人和时限,超期预警、差错追责,倒逼每个环节精益求精。

变“机械执行”为“善意文明执行”——这个“变”在执行局工作的同志体会最深。过去我们习惯于查封、冻结、划扣“三板斧”,虽然合法,但有时会“办了一个案、垮了一个厂”。现在执行法官在采取强制措施前,会先评估对企业经营的影响,能“活封”的不“死封”,能分期的不强制,在维护申请人权益的同时,尽可能给被执行企业留一条生路。这种“善意”,不是放弃原则,而是更高层次的法治智慧。

变“传达会议”为“九分落实”。这句话在基层干警听来格外亲切朴实。说实话,基层最不缺的就是会议,最缺的是如何落实。一分部署、九分落实,讲的就是这个道理。“十二个变”,给我们指明了争先道路,教会了争先方法,如何真正地贯彻执行,就在于我们每个人在自己的岗位上,把纸面上的“变”变成行动中的“变”。

从临时铸兵到久久为功

说到底,一切的改变最终都要靠人的变化来实现。第十一个“变”直指队伍建设,变“躺平式、自甘落后、不思进取型干部”为“符合法院现代化要求的干部”。脱薄期间,全院上下拧成一股绳,那种精气神至今难忘。但我也清醒地看到,成绩出来后,少数同志确实出现了松劲心态。“十二个变”的提

出,恰如一声警钟——法院现代化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持续奋斗的过程。

变“唯数据论”为“人民满意”——这个“变”是科学发展观在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中的深入践行,也是每一个法院人正确政绩观的充分体现。我们要切实把“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重要标准。坚决杜绝重指标轻实效、重痕迹轻民心的错误倾向,把群众满意、实质解纷、社会认同作为最高工作标准。

第十二个“变”更为根本——变“特权思想、任性用权、私字当头”为“公仆本色、恪守底线、廉洁务实、担当作为”。法官手里握着人民赋予的审判权,面对形形色色的诱惑,如果不能守住底线,一切成绩都将归零。在脱薄攻坚中我们经受了考验,在实干争先的新征程上,更要把教育作为廉洁第一道防线。

初心如磐行而不怠,使命在肩踏新途。回望脱薄之路,我们从“后进”到“先进”,靠的是上下一心、奋起直追的拼劲,靠的是卧薪尝胆、破釜沉舟的狠劲,靠的是坚持不懈、久久为功的韧劲。站在新的起点上,“十二个变”赋予了我们新的使命。我深知:荣誉只代表过去,实干才能开创未来。我将把这十二个“变”刻在心里、抓在手上、落到案中,以钉钉子精神把每一项要求做实做细,在平凡的岗位上践行司法为民的初心,为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宜川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实干争先,我们永远在路上。
(作者单位:宜川县人民法院)

“三调联动”解千结 两户“冤家”变睦邻

本报讯(刘海峰 通讯员 李涛)“老李,咱先别生气,这样僵持下去,不光伤了乡亲情分,还耽误果园劳作,实在不值当。坐下来慢慢说,细细商量,政策有规定,合同有约定,乡亲之间更讲情义,总能找出一个两边都过得去的解决办法。咱们守着同一块果园,本就是和和气气的一家人嘛!”在洛川县永乡镇阿寺村果园边,镇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正耐心调解一起邻里纠纷。

近日,阿寺村两户村民因苹果园承包经营权责、合同履行等问题产生分歧,争执不下,影响了果园日常管护与生产经营,矛盾一度陷入僵局。镇、村两级综治中心得知情况后高度重视,迅速启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联合县综治中心、永乡司法所、派出所及村“两委”到现场进行调处。调解人员坚持依法依规、公平公正的原则,围绕合同效力、履约责任、契约精神等核心要点释法明理;派出所民警同步开展法治宣传,引导双方理性维权、依法表达诉求。调解过程中,工作人员耐心倾听、细致疏导,逐一厘清双方诉求与分歧焦点。经过多轮沟通协商,双方最终握手言和,一致同意按原合同继续履行承包关系,明确后续经营管理权责,完善补充约定并当场签字确认。矛盾得到彻底化解,果园生产迅速回归正轨。

今年以来,永乡镇党委始终把矛盾纠纷化解作为基层治理的重中之重,以“永字诀”党建品牌为引领,深度融合“133制”,扎实推进“三服务”落地见效,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本月,霍家村一起历时近两年的土地边界纠纷,也在调解人员的合力推动下圆满解决。两人因承包地边界问题长期不和,张某多次反映“土地被占”。因前期政策解释不够细致,加之历史确权数据与实际耕种情况存在差异,调解一度陷入僵局。镇综治中心以“实现乡村治理永和谐”为目标,组织人员实地勘测、查阅档案、走访老党员和老村干部,全面还原当年土地分配的真实情况。经查,该纠纷源于早年分地时边界进行过微调,之后作为参照物的树木凋失,导致界线模糊,而张某实际耕种面积与确权登记面积一致,并不存在土地短缺。找准症结后,工作人员邀请知情老人现场佐证,细致讲解土地政策和测量标准,最终双方认可新边界,共同埋设界桩,多年积怨得以彻底消除。从“各执一词”到“握手言和”,永乡镇村两级干部用脚步丈量民情、用真心化解心结,把“133制”落到实处,以“永字诀”的过硬作风赢得了群众信任。

上述两起纠纷的成功化解,是永乡镇基层治理能力的集中体现。下一步,永乡镇党委将继续以“永字诀”党建品牌赋能铸魂,聚焦党建引领,深耕“133制”治理实践,做实“三服务”为民举措,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的精细化、法治化水平,以和谐稳定的乡村环境,护航产业兴旺、百姓安康,奋力书写新时代和美乡村建设的“永乡答卷”。

两会好声音落地法院讲堂

安塞法院邀请樊九平宣讲两会精神并现场“传艺”

本报讯(刘海峰 通讯员 石帅)4月24日,安塞法院特邀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樊九平宣讲2026年全国两会精神,并交流指导调解工作。

樊九平首先来到安塞法院,实地参观诉讼服务中心、调解室等功能区域,详细了解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等工作开展情况,并与部分法官干警代表座谈交流。座谈会上,樊九平结合参会履职经历,与干警们共同学习了2026年全国两会精神,解读了法治建设、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的部署要求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核心内容。他还结合二十余年基层调解实践,用朴实生动的语言分享了群众工作方法、矛盾调处技巧以及情理法融合的经验,强调“以小调解守护大平安,以小和谐服务大稳定”。现场气氛热烈,干警们认真聆听,在交流中拓宽思路,在学习借鉴中提升履职能力。

座谈会后,樊九平前往区综治中心授课。恰逢调解室正在调处一起婚姻家庭纠纷,工作人员当即热情邀请樊九平主持调解,并借此宝贵机会学习调解经验。樊九平分别倾听双方诉求,耐心安抚对立情绪,用朴实接地气的语言,结合陕北土人情,从家庭和睦、子女成长等角度循循善诱,精准抓住矛盾症结,解开双方“心疙瘩”。经过耐心细致疏导,双方当场达成和解,一起婚姻家庭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随后,樊九平以“胸怀‘五心’铸平安”为主题作专题授课。区综治中心工作人员、街道办干部、社区工作者、法院干警代表、人民陪审员等参加。授课中,樊九平首先分享了2026年两会履职见闻与群众心声,并以自己调解的真实案例为切入点,围绕邻里纠纷、婚姻家庭、宅基地矛盾等五个典型案例,系统阐释了“信心、公心、耐心、细心、初心”的“五心”工作法,深入浅出地讲解化解纠纷的实操技巧。表示要以懂法律、明政策、接地气、通人情的方式,真正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安塞法院将持续深化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络,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聚焦主责主业,在提升审判质效、更好服务人民上下功夫,不断提升解纷效能,以高质量司法服务助力更高水平平安建设和法治建设。

诉前采取冻结措施 企业纠纷“未审即解”

延川法院永坪法庭“绿色通道”跑出解纷“加速度”

本报讯(刘海峰 通讯员 王婵 田恬)近日,延川法院永坪法庭收到当事人赠送的一面锦旗。锦旗上“办案神速公正严明”八个字,既是对法庭高效化解纠纷司法实践的充分肯定,也是对基层法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生动诠释。

据悉,2024年,被告公司承包某高速公路路基加固工程,与原告机砖厂达成水混供应协议。原告依约完成全部供货义务后,被告却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累计拖欠25万余元。原告多次催讨未果,遂向永坪法庭提起诉讼,并同步提交财产保全申请。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第一时间审查保全申请材料,迅速开启涉企纠纷“绿色通道”,并联动执行部门,依法对被告名下银行账户采取冻结措施。同时,承办法官主动联系被告开展释法析理工作,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付款义务将面临信用惩戒、账户持续冻结等法律后果,积极引导其正视自身责任、主动协商化解矛盾。经过法官耐心疏导,被告充分认识到违约行为的违法风险及不良影响,当即联系原告沟通协商,一次性将拖欠的25万余元货款全额支付至原告指定账户。案款到账后,原告随即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与解除保全申请,该起涉企纠纷在进入实质审理前得以圆满化解。

一面锦旗,一份赞誉。永坪法庭表示,将深入践行“十二变”工作要求,坚持把溯源治理挺在前面,持续优化诉讼服务体系,以更具温度与力度的司法保障,护航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